



苏轼与高密

□李金科

苏轼（1037-1101），字子瞻，号东坡居士，眉州眉山（今属四川）人，北宋著名文学家、书画家，熙宁年间任密州知州，高密当时为密州属县，苏轼由此与高密结缘。

宋神宗熙宁七年（1074），苏轼以太常博士、直史馆权知密州军州事，直到熙宁九年（1076）十一月离任。当时的密州辖诸城、安丘、高密、莒县4县（后析高密县板桥镇置胶西县），苏轼在密州两年间，走遍了包括高密在内的密州山水，与高密父老结下深厚友谊，为后世留下诸多佳话。

高密西南的潍河，为楚汉相争的古战场，当年韩信曾在此囊沙壅水淹没楚齐联军，百姓称之为韩信坝。苏轼闻知，特别感慨，在《超然台记》中曾说：“北俯潍水，慨然太息，思淮阴之功，而吊其不终。”苏轼在建造超然台时曾从高密伐运木材，在《超然台记》云：“于是治其园圃，洁其庭宇，伐安丘、高密之木，以修补破败，为苟全之计。”

苏轼与密州文士交往颇多。高

密人王述，为左屯卫大将军王仲宝之孙，因过失致仕，不得恩荫其子，苏轼上奏朝廷请求给予恩荫，宋神宗同意苏轼的请求，恩荫王述之子王璋。后来苏轼又写信给好友滕达道，让其关照颇有武干的王璋。

当时的密州城里有五代高密人苏禹珪故居，苏禹珪之子北宋状元苏德祥任密州别驾时曾居于此，苏氏园中以盛开芍药闻名。按密州风俗，每年四月大会于南禅、贵福两寺，以芍药供佛，有时供佛芍药达7000余朵，皆重耐累萼，繁丽丰硕，尤以苏氏园中的芍药最为知名，“资格绝异，独出于七千朵之上”。苏轼曾作《玉盘盂》二首咏颂，诗云：“负郭相君初择地，看羊属国首吟诗。吾家岂与花相厚，更问残芳有几枝。”苏轼之弟苏辙曾作《和子瞻玉盘盂二首（东武苏莒公家园中千叶白）》赞美白芍药，诗中有云：“故相林亭父老知，出群草木尚何疑。无多产业残花药，几许功名旧鼎彝。”从苏轼兄弟的诗中，我们不难看出其对同族先辈的崇敬之情。

说说“脰”与“穴”

□王觞

中医里面有两个非常常见又非常关键字，即“脰”与“穴”。

但两者究竟有何关系？有何异同？

从文字学角度而言，“脰”的内涵主要在于“通”，而“穴”的内涵主要在于“容”。

“脰”的本字为“俞”，古本《黄帝内经》用“俞”不用“脰”。如明代嘉靖二十九年顾从德影刻二十四卷本《黄帝内经·金匱真言论》曰：“东风生于春，病在肝，俞在颈项。”

中华文字，起于象形。后因需要表达之思想文化越来越丰富，遂不断以增加意符、声符等方法，繁衍滋生而渐多。如：“俞”增加一个表示“肉（身体）”的意符“月”，构成“脰”字，即是一个典型案例。

《说文解字》曰：“俞，空中木为舟也。从人从舟从彡。彡，水也。”俞有一个异体字，写作“俞”，我们还能看到“彡”字。

“彡”，读作ku ài，为水流之意。今天变化为“彡”，面目全非，从字形已经很难看出本义了。

更容易令人无语的是，“俞”字是从“舟”的，它里面的“月”其实是“舟”的变形。

“舟”有运输之功，又行于水，故而运输之意便非常明显。运输工具，其本体必然是空的，所以《说文解字》解释为“空中木”，非常贴切。

所以，中国古代医书里面，往往把人体中的重要通道、通道枢纽等，都称之为“俞”。比如，《黄帝内经·奇病论》曰：“背脊曰俞。”

人体有很多“俞”都联通脏腑，如肝俞、肺俞、肾俞、脾俞、胃俞、大小肠俞等，故《黄帝内经·灵枢经》曰：“治藏（脏）者治其俞。”

汉字传承至今，经历了漫长的历史演变，可谓变化万千。若不从文字源流演变去追寻线索，很容易造成理解上的障碍。

比如“舟”，作为部首时常变形为“月”。常见文字中，“朝”“服”“朕”以及“腾”等，其所含“月”字，皆由“舟”演化而来。

《诗经·汝坟》：“未见君子，惄如朝饥。”《鲁诗》作“惄如朝饥”。《说文解字》中，“朝”写作“朝”，曰：“舟声。”

可见，“朝”在汉代是读作“舟”。同样的，《说文解字》解释“调”字，亦说：“周声。”

追索文字源流演变，可知“调”与“朝”曾经读音相若，可为通假字，也就可知此诗为何有如此变化了。

我们阅读古书时，必须有此一种警惕，便容易找到线索，发明文义，获得更美好的阅读感悟。

同理，对“穴”字的理解，从文字源流演变去考察，也容易得到更多的收获。

《说文解字》曰：“穴，土室也。”清代大学者段玉裁曰：“引伸之凡空窍皆为穴。”

这个说法很精到。“宀”是说文部首之一，读作mi án，甲骨文写作“宀”。

房屋本体为穴。称人体之“空窍”为“穴”，形象而贴切。

清代大医学家张志聪在注《黄帝内经·气穴论》“阴阳跷四穴”时说：“盖穴者，脉气之所注。”又在注《黄帝内经·气府论》“足太阳脉气所发者，七十八穴”时说：“穴者，脉气所发。”

用今天的大白话，若把“脉气”比作士兵，则“穴”犹如兵营。

剥玉米皮的夜晚

□孙朝晖

天高云淡，清风从土地上拂过，庄稼就开始成熟。大豆举着黄色的硬荚，里面的豆子在风中作响。玉米是揣着孩子的婆娘，左搂右抱，长叶披拂，一副心满意足的模样。

清风把我带到40年前的场院。生产队的场院，到处是一堆堆玉米，包裹着绿色的外皮，堆积如山。把玉米皮剥掉，晾晒入库，是一件浩大的工程，需要动员各家各户。

剥玉米皮既是义务，也是权利。劳动是有报酬的，玉米归集体，社员得到的是那些剥掉的外皮。玉米皮用途多多，晒干是很好的烧火材料。那些洁白柔软的内皮，晒干后可以铺在垫子上蒸馒头蒸窝头，蒸出来不易黏皮，而且味道香甜可口。

各家的全体成员早早吃过晚饭，拿着板凳马扎，三五成群，像是过节一样，走进场院里。他们坐在玉米堆里，撕掉玉米外面的硬皮，露出如蚱蜢内翅般的内皮，再将多数内皮撕掉，只留一两张，卷实，将两只剥好的玉米相对打个结，再将另一只剥好的玉米编上去。如此，一只一只地相接，像辫子一样编在一起，直到编成一条长龙，将黄澄澄的长龙搭在墙头或是挂在木桩上，便于晾晒。

夕阳斜照，场院里，大家都在大声说笑着。既为丰收欢喜，也为

这些玉米皮兴奋。忙碌之间，夜幕展开，场院里亮起灯，人们都隐藏在一座座小山似的玉米堆里，双手在白色的皮衣上跳动。大家都在抓住这一年一次的机会，争取多挣一些玉米皮回家。

场院也是孩子们的天堂。他们玩闹着，在小山之间窜来窜去，追逐打闹捉迷藏。有的就地取材，撕一把黑色的玉米须，咬在嘴里，扮作京剧里的张飞刘备。有的将玉米秆去掉叶子，做成金箍棒，相互招架击打。有的在玉米秆前端插上两根小棍，当做机枪，嘴里还嘟嘟嘟着，像在射出子弹。玩闹够了，孩子们也会干活。他们不会编玉米，却会把那些小的不能入编的玉米直接剥掉外皮扔在大堆里。

夜色深了，月亮升到半空。场院里安静下来，蟋蟀的叫声此起彼伏，雾气开始弥漫，绿色的小山慢慢地变矮消失，成为一个个闪闪发黄的丘陵。人们在薄薄的雾气里浮现，一条条黄澄澄的长龙在脚下蜿蜒开来。

我又累又困，人影和虫声似乎远去，却又觉得身体在晃动，像是躺在摇摆的秋千上。我睁开眼睛，发现那轮明月正挂在头顶上，向我微微地轻笑。原来，我睡在了独轮小车上，父亲正推着我往家走。车上堆满了绵软的玉米皮，母亲、姐姐一起在后面走着，疲惫而喜悦。